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公 告
2025年年度業績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新可用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可得最新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除稅前利潤介乎約人民幣70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710百萬元，與之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655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估計除稅前利潤增長乃主要歸因於下列原因：

- (i) 本集團持續深化提質增效，工程業務毛利率提升；及
- (ii) 本集團持續加快應收賬款回收，把握國內寬鬆貨幣政策環境，銀行借款餘額和利率持續壓降，財務費用降低。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新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計委員會審計或審閱，且或會作出調整。本集團的詳細經審計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利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6年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春先生、龐曉晉先生、夏懷祥先生、褚洪波先生及王密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毛專建先生、孫振鴻先生及胡運清女士。

本公告可在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dteg.com.cn)上閱覽。

* 僅供識別